

新见罗钦顺佚文手迹

《书胡宪副家藏方册后》

袁尔钜

我国明代著名哲学家罗钦顺的佚文手迹最近在民间发现。

罗钦顺（1465—1547）字允升，号整庵。江西泰和县人。在明弘治、正德、嘉靖三朝中，曾先后任翰林编修、南京国子监司业、吏部尚书等职。嘉靖初，“大礼议”争执时，因与张璁、桂萼意见不合，耻与同列，于嘉靖六年致仕归里。在学术上，早年“为利禄谋”，“尝从事章句”之学（见《困知记自序》）；中年曾一度陷溺于佛学；中年以后，摆脱程朱理学和佛学的影响，主张气本论。有鉴于当时学术思潮之空疏、禅化流弊种种，著《困知记》七卷，批判程朱理学和陆王心学，阐发气一元论。另有《整庵存稿》二十卷，系书信、序跋、疏奏、墓铭和诗文集。

笔者因研究和撰写南宋湖湘学派哲学思想专著的需要，于1988年5月和10月先后两次下乡作科研调查，去寻访其后裔和有关第一手资料，在一农民家发现其用于祭祖的祖传“神物”，却是宋明时期一些学者的论著和诗词佚文手迹，其中保存完好，可以辨认的只有罗钦顺书赠胡宏明代后裔胡尧时的手迹《书胡宪副家藏方册后》。原文在《整庵存稿》中无载，属佚文。原件手迹书写在六张宣纸上，每张长25厘米，宽20厘米，竖写，行书，计710字，书写工整，字大小一般为1.5×2.0厘米。题首有阴刻篆文长方形印鉴“大观堂”，属闲章。笔者后又赴罗钦顺故居西冈

村查访，据该村罗氏后人告知，明清时，罗氏各支分别有宗祠，

“大观堂”是罗氏总祠之名。总祠原前排有扁额“大冢宰”（指罗钦顺任吏部尚书）、“大方伯”（指罗钦顺仲弟罗钦德任湖广副使）、“大金宪”（指罗钦顺季弟罗钦忠任副都御史）；后排有“兄弟进士”，“叔侄鼎甲”，两排有“探花”（罗钦顺曾是进士甲榜殿试第三）、“榜眼”（罗钦德长子罗珵进士甲榜第二），今只存“叔侄鼎甲”，字木已朽。手迹末有阳刻篆文正方形印鉴二：“允升”、“冢宰之章”，允升是他的字，“冢宰”是吏部尚书之别称。

现抄录全文，并标点、诠释如下：

书胡宪副家藏方册后

吾邑舍背胡氏，其先本建之崇安人^①，与宋宝文阁学士文定公^②同族。有曰成字美之者，尝为江西提举。卒于官，因家泰和，传十有□世，有孙曰尧时，字子中始显。今擢云南按察副使，道经故里，携其家藏二巨册冒盛暑过余，请识一言。余受而阅之。前册有宋思陵^③御札三，有文定公及其长子致堂，季子五峰小像三，像各有赞，及《文定公行状》，皆南轩张先生撰并书。有五峰古近体诗十章，皆其手笔。开端有紫岩张公隶书八字^④，盖题语也。后册有胡氏谱序四首，作者五峰先生与其子大壮君^⑤，南轩及西山真先生也^⑥。有《孝友堂记》一首，亦西山所作。又有古诗一首，祠规数条终焉。二册所存，大抵皆文定公父子遗迹。泰和之派宝而藏之，可谓知所尊敬者矣。大壮君一序足为异派同源之徵，非前辈用意之周，胡能有是？然当陵谷变迁之际，贤人君子精神心术之寓于缣素者，散亡磨灭何可胜数！此册独传至今，炳然为德门之宗器，虽数或前定，苟非其人，亦未必能守，又可见其世之多贤矣！子中生质明粹，才高而志远，少

年登第，即拜给事中，以言事过激，外补历知两县，还朝又历两曹郎，以有今擢。昔文定尝提举湖南学事，子中今往云南亦提学也。相去数百载，皆以长育人材为职，士林瞻望有如山斗，谓非胡氏之盛事可乎？文定父子所著书，有《春秋传》，有《读史管见》^⑦，有《知言》^⑧及《皇王大纪》^⑨，皆宗孔孟，邇伊洛，足以扶世教，淑人心，其功甚伟。而文定之论学术，尤严于邪正之辨。盖尝举明道先生儒释异同数语，以诲五峰，且曰：“若于此见得许，汝具一只眼。”惟恐其或传差也。《春秋传》我朝已立于学官，以及《管见》诸书，海内人士率能诵习，至其家庭授受精深严密之旨，乃或有所未闻。虽闻亦鲜能笃信如吾子中之高识，殆判然于此矣。所以开后学之惑，尚容于他诤乎！夫崇正学，迪正道，朝廷责成于提学宪臣至切也。祇服训辞之重，远增文定之光，吾于子中有厚望矣。乃贻诸册尾而归之。

嘉靖丙午岁秋七月既望

赐进士及第吏部尚书致仕进阶荣禄大夫前

经筵官 国史副总裁八十二翁同邑罗钦顺允升书

根据上录佚文，从文献价值看，有两点值得说明：

第一，胡宪副是何许人，罗钦顺为何给他书题家藏方册？

从《泰和县志》和罗钦顺之文中可以看到，胡宪副即胡尧时，字子中，明嘉靖五年（1526）进士，南宋湖湘学派开创人胡宏之明代后裔。“宪副”是称其官职。他曾任兵科给事中，因言事被谪。罗钦顺在《书胡宪副家藏方册后》中说被谪后，“外补历知两县，还朝历两曹郎”。又据欧阳德（1496—1554）在所撰《故明封孺人肖氏墓志铭》中说，胡尧时曾任淮安府推官。任兵科给事中时被谪簿攸县，三迁新兴令，官虞部郎中。胡尧时出仕期间，是张璁、严嵩先后为宰辅时，所谓“言事被谪”，或许是触犯了他们。此类事例在当时屡见不鲜。胡尧时后来任提学副使，《书

胡宪副家藏方册后》中说任云南提学使。

考明代官制，按察使为各省提刑按察司的长官，主管一省司法，下设按察分司分道巡察。中叶后按察使成为各地所设巡抚之属官。提学是管理所属州县学校和教育的行政官，一般由按察副使兼任，故《书胡宪副家藏方册后》前面说胡尧时“今擢云南按察副使”，后面又说“今往云南亦提学也”。《书胡宪副家藏方册后》称胡尧时为“宪副”。明代地方管军务的“总督”、行政长官“布政使”和司法的“按察使”合称“三大宪”。胡尧时当时是按察副使，所以称“宪副”。

胡尧时“尝师事王守仁”，“倡修阳明书院，凡守仁著作在贵州者悉刊行之”。据此，学术上应属“王门”。现查《明儒学案》无载，也许仅是“尝师事”而已，在王门中并不突出，对王阳明心学亦无所见吧。现存《困知记》附录续补中，有罗钦顺《答胡子中大尹书》，估计是胡尧时任新兴令时答其问学。书中说：“来书反复于致知格物之说，不下二千言，大概以《传习录》为主，将诚意与格物致知打成一片，更无先后之分。考之《大学》经文，容有未合。……然贤契格致之说，虽非仆所敢知，其以独知为持循之地，则固自修之第一义也，诚加以固守力行之功，必无自欺，必求自谦，所以润身而及物者，将岂无其验乎！”从这段文字可见，胡尧时持王守仁心学格物说，对罗钦顺在《困知记》中的观点，表示异议，罗钦顺则驳之不合《大学》原义。

《胡氏家藏方册》，即胡氏家族内所珍藏之文书。据《书胡宪副家藏方册后》中述，此方册内有宋高宗赵构御札三，胡安国、胡寅、胡宏父子画像及赞，胡安国行状，均为张栻（1133—1180）亲撰亲书。又有胡宏、真德秀等佚文遗墨多篇。从南宋初到明嘉靖年间，已保存了400余年，实为难能可贵，故罗钦顺赞扬胡氏后人“可谓知所尊敬者”，“当陵谷变迁之际”，“此册

独传至今，炳然为德门之宗器”，“苟非其人，亦未必能守，又可见其世之多贤矣！”罗钦顺此评是公允的，南宋亡后有元朝兴亡，至明代中叶，几经战乱，保存下来确非易事。可惜的是现或不存，或霉烂变质而无从辨认（胡宏诗文手迹也有保存完好者）。罗钦顺的手迹保存下来同样也是不易。

罗钦顺是明弘治六年（1493）进士，比胡尧时登榜早三十一年，估计比胡尧时也年长三十岁上下，年龄上罗钦顺算他的长辈。当时在学术界享有盛名的罗钦顺应请为人书写序跋铭志之类文字，在所难辞。

《书胡宪副家藏方册后》，就文章体例说，属跋文。据罗钦顺在《存稿题辞》中说，《整庵存稿》编辑于嘉靖十三年。《书胡宪副家藏方册后》撰写在《整庵存稿》编成之后，当然未能辑入。

第二，《书胡宪副家藏方册后》反映了罗钦顺怎样的哲学思想倾向？

从上录文看，罗钦顺作为明代哲学家，称胡宏、张栻学说“扶世教，淑人心”，“崇正学”，可见其是比较推崇胡安国、胡寅、胡宏父子和张栻的。按胡宏和张栻是南宋时期著名学者，以他们为核心组成一个湖湘学派。湖湘学派在南宋时本与朱熹的理学派和陆九渊的心学派并存而略早于他们，在当时对各派均有影响，对后世的作用也不可抹煞。黄宗羲说：“湖南一派，在当时为最盛”（《宋元学案·南轩学案》按语）。全祖望认为，这个学派的开端者是胡宏（见《宋元学案·五峰学案》按语），而黄宗羲则指出，“大端发露”者是张栻（见《宋元学案·南轩学案》按语）。

南宋湖湘学派直接思想之源应是胡安国（1074—1138），胡宏开创湖湘学派只是传其父胡安国之家学。胡安国字康侯，本是福建崇安人，曾任湖南提举、提刑等职，后遂落籍湖南。胡安国

学术上以继承二程自命，未及拜于二程门下，而称“私淑”，与二程弟子谢良佐、杨时，游酢交往亲密，只承认与“三先生义兼师友”，说自己“得于《遗书》（指《二程遗书》）为多”（见《宋元学案·武夷学案》）。毕生研究《春秋》，奉命撰《春秋传》，得到宋高宗赵构的赏识。他治《春秋》，继承了孙复（992—1057）“尊王”之旨，阐述“克己修德之方，尊君父，讨乱贼，攘外寇，存天理，正人心之术”（同上）。《春秋传》影响后世较大，为元、明科举取士经典。哲学思想上，胡安国虽宗伊洛之学，也不尽同二程，曾说：“圣门之学，则以致知为始，穷理为要，知至理得，不迷本心，如日方中，万象皆见，则不疑所行，而内外合也。”（同上）比较强调“心”。

胡安国之子胡寅、胡宏兄弟都曾是杨时学生。胡寅（1099—1157），著有《胡致堂崇正辩》，力辟佛教生死轮回说，体现了湖湘学派无神论思想。哲学思想上，也有偏离洛学倾向，如主张“理即是心”等。

胡宏（1105—1155）字仁仲，学者称五峰先生，曾隐居湖南衡山达二十余年之久，著有《知言》，吕祖谦评价甚高，认为超过了张载的《正蒙》。《知言》可以说是湖湘学派的代表著，提出了“性，天下之大本”；“物不独必有对，对不分治必交”；“缘事物而知”；“天理人欲，同体而异用，同行而异情”；以及在事功方面的“实事自律”主张，这些表明在一系列问题上他有着独立的思想体系，与朱熹的理学和陆九渊的心学，理论观点有明显区别。全祖望说，“中兴诸儒所造，莫出五峰之上。”

（《宋元学案·五峰学案》按语）对其学术造诣评价甚高。

张栻（1133—1180）是胡宏的学生，抗金大臣张浚之子。理论上推崇周敦颐的《太极图说》，以“太极”为最高范畴。曾提出知行互发、兼致观点和圣人也是学知，在义利、理欲等方面阐发胡宏的观点。

可见，以胡宏、张栻为代表的湖湘学派，在南宋时，是有独立思想体系的学派，它与当时的闽学、心学和浙学是并存而对之各有不同之影响。罗钦顺在《书胡宪副家藏方册后》对胡氏父子和张栻的推崇，反映他对这一学派观点的赞赏，这与他在其哲学著作《困知记》中所表述的如心性、理欲等问题的观点是一致的。

还要指出的是，新发现的罗钦顺手迹，在文物和书法上亦有较大价值。明文学“后七子”之王世贞（1526—1590）在《弇州续稿》中盛称其书“笔俱清劲”。王世贞虽说《国朝名贤遗墨》中有其书，但现在难以见到，新发现的《书胡宪副家藏方册后》是现传世的罗钦顺唯一墨迹，保存时间达440余年之久，也说明它具有一定的文物价值。

注：

①建之崇安，即今之福建省崇安县。

②文定公，胡安国之谥。

③宋思陵，指南宋高宗赵构（1107—1187），其陵墓在今之浙江绍兴县东南，称永思陵，简称思陵。

④紫岩张公，即南宋著名抗金大臣张浚（1097—1164），张栻之父。所题八字为篆文“簪纓继世，诗礼传家”，草书署名“紫岩”。胡安国曾为因循苟安之相黄潜善所陷而罢职，后由张浚荐用，再任给事中（见《宋元学案·武夷学案》附录）。故张浚为胡氏题字。

⑤胡大壮，字季履，胡宏之长子，与弟大时俱受业于张栻之门。

⑥西山真先生，指真德秀（1178—1235），字景元、景希，学者称西山先生。建州浦城（今属福建）人。南宋庆元进士，任起居舍人兼太常少卿，官至参知政事。学术上与魏了翁（1178—1237）齐名，朱熹学说的著名继承者，然杂有陆九渊心学。著有《西山文集》、《读书记》、《大学衍义》等。

⑦《读史管见》，三十卷，胡寅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中有介

绍。清王应麟批评其所论是非，往往枝蔓于本事之外。朱直作《史论初集》，专驳本书。

⑧《知言》，六卷附录一卷，胡宏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中介绍说：“是编乃其论学之语，随笔札记。”

⑨《皇王大纪》，八十卷，胡宏撰成于绍兴十一年。《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介绍说：“所述上起盘古，下迄周末。前二卷粗存名号事迹，帝尧以后，始用皇极经世编年。博采经传，而附以论断。”

作者工作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

“护前”小释

《三国志·吴书·朱桓传》云：“桓性护前，耻为人下，每临敌交战，节度不得自由，辄嗔恚愤激。”其中“护前”一词，《中文大辞典》释为：“谓回护从前之错误，不肯引咎从善也。”《辞源》也释为：“袒护所为，绝不认错。”两书并引上例为证。但似未妥。

《三国志·蜀书·关羽传》言：“（关）羽闻马超来降，旧非故人，羽书与诸葛亮，问超人才可谁比类。亮知羽护前，乃答之曰：‘孟起兼资文武，雄烈过人，一世之杰，……犹未及髯之绝伦逸群也。’羽美须髯，故亮谓之‘髯’。羽省书大悦，以示宾客。”此段里“护前”当为“自高”义，说关羽自高，不甘人下，修书追问马超才能，而诸葛亮熟知关羽性格，略加吹捧，关羽便大为得意。若以“回护错误，不肯认错”解释此处“护前”，便格格不入。

再用“自高”解《朱桓传》之“护前”，也畅然无阻。下句“耻为人下”，正是“护前（自高）”的补充。又，《朱桓传》上文云：“桓素气高，耻见部伍，”与下文“桓性护前，耻为人下”互为说明，更可见“护前”为“气高”，亦即“自高”。

• 顾 久 •